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省科技厅关于征集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 全国赛评委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

根据工信部火炬中心《关于举办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火炬〔2024〕8号）、《征集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全国赛评委的通知》要求，为确保第十三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评审顺利进行，保障评选、评优、评审等工作顺利开展，充分发挥投资专家在评选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大赛计划增补投资行业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家入库基本条件

- 持有基金从业资格证书；
- 具备5年及以上的创业投资或CVC投资经验，具备在相关领域、市场、商业模式、技术、财务等方面的深厚专业知识和丰富评判经验；
- 对大赛持有认真负责的态度，能够保证投入充足的时间与精力，并按时参与大赛的各项评选工作；
- 秉承高尚的职业道德和行业操守，承诺按照大赛的规定，以客观、公正、公平的态度执行评选任务。

二、资料提交与相关要求

1.专家需由其所在单位进行推荐；

2.请根据要求详细且真实地填写《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工作申请信息表》（详见附件1，需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和《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承诺书》（详见附件2，需手写签名）；

3.请务必在专家个人信息表中提供准确的手机号码，该号码将成为登录评审系统的账号ID；

4.各市科技局请优中选优，严格把关推荐的专家，汇总填写《地市赛区推荐入库评委名单》（详见附件3，需加盖市科技局公章），纸质版文件（附件1、2、3各一式一份）请于2024年8月1日前邮寄至：合肥市皖水路128号安徽省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中心905室收（0551-65145309），电子版发送至邮箱948380729@qq.com。

三、评审覆盖领域

本届大赛涵盖七大行业领域：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及节能环保。同时，根据参赛企业的成立年限，分为初创组和成长组进行评审。

联系人：王晓亚、任建松

电 话：0551-65145309、62644232

附件：1.评委工作申请信息表（需所在单位盖章）

2.大赛评委承诺书（需手写签字）

3.地市赛区推荐入库评委名单



2024年7月18日

附件 1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工作申请信息表

机构名称 私募基金备案号	(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创投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机构负责人			职务/职称	
基金规模	(亿人民币)		管理资本量	(亿人民币)
投资阶段/比例	天使 <input type="checkbox"/> __% VC <input type="checkbox"/> __% PE <input type="checkbox"/> __% Pre-IPO <input type="checkbox"/> __%			
姓名		性别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专业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手机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主要工作经历				
创业投资管理方面的主要业绩、荣誉等				
领域专长	新一代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至少选一项, 可多选, 不可自拟)			
所在机构可配合开展对入围全国赛的企业尽职调查的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或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尽职调查工作发生的相关费用由申请机构自行承担。)				

附件 2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承诺书

本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自愿加入中国创新创业大赛评委库，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办公室秘书处（以下简称“大赛办公室秘书处”）关于评委的条件要求。本人承诺自身真实条件符合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关于评委条件的规定，并严格遵守其他各项规定和纪律，客观公正地为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开展评审工作；

二、本人将严格遵守大赛评选工作的保密义务，不使用或披露，也不许可他人使用或披露在评选工作中获悉的参赛企业的基本信息、观点、想法、创意、知识产权、智力成果、技术方法、商业计划、财务信息等商业秘密；

三、本人将严格按照大赛评选规则、规程，以严肃科学的态度，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专业独立地参与评选工作，提出评选意见，并对评选意见的真实性、公正性负责；

四、本人保证投入足够的时间、精力，按时参加大赛评选相关工作，并愿通过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等方式获得大赛办公室秘书处有关评选工作的通知信息；

五、如本人与参赛企业存在利益关系，本人将及时向大赛办公室秘书处声明并提出回避申请。如发现其他评委也存在相同情况时，本人也将及时向大赛办公室秘书处反映情况；

六、未经大赛办公室秘书处授权，本人不以任何方式与参赛企业或个人联系；

七、未经大赛办公室秘书处授权，本人不以大赛评委名义参与任何与大赛评选无关的活动，也不以大赛评委名义对外发表任何评论；

八、本人担任本次大赛的评委已经取得了应当取得的所有授权、许可、同意、批准，并不会违反对本人适用的法律、法规或本人已经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文件；

九、本人承诺只在大赛办公室秘书处授权的范围内进行评选工作，不超越授权权限，并且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身、他人以及所在工作机构谋得利益；

十、本人承诺本人所在单位，通过大赛落实的每一项投资、并购或其他服务，将及时向大赛办公室秘书处汇报。

本承诺书由本人签字，并经大赛办公室秘书处确认后生效，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承诺人身份证号

（或护照号）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3:

地市赛区推荐入库评委名单

地市赛区名称:							
姓名	机构名称	职位	手机号码	邮箱	性别	身份证号	参评行业

年 月 日

地市科技主管部门盖章